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本)

项 目 名 称： 炉渣综合利用技改

建设单位（盖章）： 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2021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炉渣综合利用技改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审查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修改意见	修改说明
1	细化场地现状及依托设施调查，核实地场内目前的 生产情况，完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P13、P15 已核实依托设施现状， P20 已完善原有污染情况。
2	完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相关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完善规划及规划环评（跟踪评价）符合性分析。	P2-P3、P7 已完善相关符合性分 析。
3	完善外环境关系调查，重点说明周边住户与本项目的 距离、高差、阻隔情况，据此完善外环境关系图 及保护目标一览表。	P4、P25 已完善外环境及保护目 标一览表。
4	充实工程分析。核实建设内容，完善项目组成表； 完善项目利旧和依托内容，分析依托可行性、可靠 性；核实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	P13、P15 已核实建设内容及依 托关系。
	说明原料来源及转运方式，提供炉渣主要成分。	P14 已补充原料来源、转运方及 成分。
	明确湿式加工方式，核实破碎、筛分、物料转运、 产品暂存等工序（工段）的封闭、遮挡措施，据此 校核采取的扬粉尘防治措施；校核水平衡、补充物 料平衡。	P30-P33 已核实封闭情况及粉 尘防治措施。P17 已补充物料平 衡。
	校核加工生产线废水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校核 沉淀池容积，明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的保障 措施，明确生产废水零排放要求；核实主要高噪设 备类型、数量、源强、位置，提出合理的降噪措施； 核实生产区场地硬化、防渗、雨污分流措施，补充 分区防渗图。	P34-P35 已核实废水产排情况 及治理措施，明确生产废水零 排放；P36 已核实降噪措施。已 补充分区防渗图。
5	强化污染防治，完善环境影响分析。落实各产尘点 洒水降尘、湿式除尘措施，防治生产过程中的粉尘 污染，并提出相应的日常管控措施；明确项目生产 制度，细化噪声污染防治及环境影响分析。	P30-P36 已强化污染防治措施。
6	校核文本，规范完善图件、附件。	文本已校核，图件已完善。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炉渣综合利用技改		
项目代码	2103-511132-07-02-506858		
建设单位联系人	罗玉英	联系方式	0833-5125955
建设地点	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工业园区		
地理坐标	(103 度 16 分 04.5480 秒, 29 度 19 分 06.996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2103-511132-07-02-506858】JXQB-0023 号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52.8
环保投资占比(%)	26.4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9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乐山市峨边生态环境局《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峨环审批[2021]10 号, 2021.5.17)。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2021年5月17日, 乐山市峨边生态环境局以“峨环审批[2021]10号”文对《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B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进行审批。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炉渣综合利用技改, 原料为冶金炉渣废料,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 年修改版), 本项目属于“N7723 固体废物治理”。经查,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第一		

	类 鼓励类”中“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 25、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利用”。本项目采用的生产设备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设备。 同时，本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峨边彝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103-511132-07-02-506858】JXQB-0023 号（详见附件 1）。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二、规划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一）规划及选址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属于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庞沟村片区（庞沟村），租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内 9000m² 的场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租赁协议见附件）。根据土地使用证，租用地块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峨边彝族自治县规划要求。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乡镇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二）与园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于 2013 年底开始建设，包括三个片区：庞沟村工业片区、毛坪工业片区、五渡工业片区。2013 年 11 月四川省环境保护厅以“川环建函[2013]297 号”文对原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集中区 B 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出具了审查意见。2017 年 3 月，经乐山市政府同意，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集中区由“工业集中区”变更为“工业园区”，此后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集中区 B 区变更为“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2021 年 4 月对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进行跟踪评价，2021 年 5 月 17 日乐山市峨边生态环境局以“峨环审批[2021]10 号”文对《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进行审批。本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属于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庞沟村片区（庞沟村），园区规划内容如下： 1、规划范围及面积 园区的规划面积为 2.5km²，园区以分散形式组团布局分布在县城大渡河
--	--

	下游和黑龙溪沟沿线，分别为庞沟村片区、毛坪工业片区、五渡工业片区，包括庞沟村片区 0.2km²、毛坪工业片区（中心村、恒心村、建华村）1.2km²、五渡工业片区（工农村、郭坝村、双凤村）1.1km²，三个组团总用地面积 2.5km²。 2、用地布局 庞沟村片区布局规划：新场乡分布于黑龙溪沿线，主要规划冶金（工业硅、铁合金等）高载能产业。区内用地主要由居住用地、工业用地、道路广场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绿地等组成。 3、产业定位 庞沟村片区：发展冶金（铁合金、工业硅）产业，优先发展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4、限制、禁止企业类型 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技术落后，项目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行业清洁生产标准二级标准要求或低于全国同类企业平均污染生产水平的项目；庞沟村、毛坪工业片区：水泥制造、焦化、化学制浆、印染、皮革鞣制、专业电镀等重污染的项目；庞沟村、五渡工业片区、毛坪工业片区禁止引进医药等项目。 5、鼓励发展的产业 在用水、节水、排水设计等方面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清洁生产标准达到优于国家先进水平的项目；与园区主导产业相配套产业，企业效益明显，对区域不造成明显污染，遵循清洁生产及循环经济的项目。 6、园区入驻企业及产业情况 集中区规划实施以来主要发展产业为矿产品加工行业，目前集中区范围内在营企业 9 家，分布在毛坪工业片区和五渡工业片区，其中毛坪工业片区 2 家，五渡工业片区 7 家企业。此外，园区将规划范围外的四川晶源硅业有限公司及四川佳庆冶金有限公司纳入庞沟村片区进行管理。共 11 家企业均符合所在片区的主导发展产业。因此，集中区现有企业均符合集中区的产业定位或优先发展项目。 本项目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主要进行金属废料和碎屑加
--	---

	工，原料来源于峨边运兴和佳庆两家冶金公司，属于园区主导产业相关配套产业。不属于限制、禁止类企业，项目符合规划区域产业定位，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和功能分区的项目。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B 区规划。 （三）外环境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属于峨边彝族自治县工业集中区 B 区，位于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项目北侧为佳庆冶金公司综合办公楼，在往北为新场乡散居住户，约 2 户，与本项目最近距离 55m；东南侧为佳庆冶金公司厂房；东南侧 225m~1.11km 范围内分布有新场乡住户，住户与本项目之间有山林、耕地隔开，高差约 30m；西侧紧邻乡镇道路及大渡河支流，再往西为山林，东侧为山林。 项目建成后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以颗粒物为主，生产设备置于厂房内，破碎筛分处设置自动喷雾装置，经治理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场地条件、环境保护和水、电、气等条件较好。从项目所处地理位置和周围环境分析，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它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无重大的环境制约因素。 故本项目与周边外环境相容。
其他符合性分析	一、与相关政策规划符合性分析 （一）与《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炉渣综合利用技改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中“（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鼓励产业集聚发展，实施园区循环化改造……废物交换利用，促进企业循环式生产。” 本项目利用冶金废料进行加工，制成建筑材料。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资源性行业，项目建设符合现行产业政策。运营过程中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扬尘，通过原料堆场设置彩钢棚，厂区洒水喷淋等措施，以达到降尘除尘的目的；并要求加强管理等措施，通过采取措施后能够有效减小粉尘、扬尘的产排量，减少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建设与《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符。

（二）与水污染防治等相关规划的符合性

表 1-1 项目与水污染防治等规划符合性

文件名称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国发[2015]17号，2016~2020年）	（七）推进循环发展。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推进矿井水综合利用，煤炭矿区的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和生态用水应优先使用矿井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鼓励钢铁、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充分利用的钢铁、火电、化工、制浆造纸、印染等项目，不得批准其新增取水许可。	本项目不生产废水，不直接排放生活污水。	符合
关于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治治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环资[2016]370号）	（七）加快沿江产业结构调整：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健康发展，发展壮大服务业，有序开发沿江旅游资源。大力发展低耗水、低排放、低污染、无毒无害产业，推进传统产业清洁生产和循环化改造。制定实施分年度落后产能淘汰方案，2016年底前，全面取缔“十小”企业。在三峡库区等重点水功能区，加快淘汰潜在环境风险大、升级改造困难的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被取缔的“十小”企业。	符合
	（八）严格沿江产业准入：加强沿江各类开发建设规划和规划环评工作，完善空间准入、产业准入和环境准入的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建立健全准入标准，从严审批产生有毒有害污染物的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强化环评管理，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项目实行主要水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严控新增污染物排放。加强高耗水行业用水定额管理，严格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与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国发[2015]17号，2016~2020年）、《关于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治治理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6]370号）中相关要求相符。

（三）与《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乐府发[2019]4号），结合本项目建设情况，本项目与《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2 与《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内容摘要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加强工业无组织排放管控。扎实开展建材、化工、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整治，建立管理台账。对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转移与输送以及生产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深度治理	项目建设封闭式厂房，杜绝露天堆放原材料，配套建设有自动喷淋、除尘设施，使用清洁能源，科学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落实方案；且重污染天气期间除保障抢险工程、重大民生工程需要外，停止生产加工。	符合
	强化堆场扬尘管控。严格堆场规范化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采取封闭式库仓，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严密围挡，且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堆场内进行搅拌、粉碎、筛分等作业时应喷水抑尘，在重污染天气时禁止进行产生扬尘的作业。物料装卸配备喷淋等防尘设施，转运物料尽量采取封闭式皮带输送。厂区主要运输通道实施硬化并定期冲洗或湿式清扫，堆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输车辆实施密闭或全覆盖，及时收集清理堆场外道路上撒落的物料。建设工业企业堆场数据库，并组织安装工业堆场视频监控设施，实现工业企业堆场扬尘动态管理。	项目堆场设置有不低于料堆高度的围挡，且采取防尘布覆盖措施和喷雾等措施有效控制扬尘；生产过程设置有布袋除尘，以及喷淋防尘设施。物料装卸配备防尘设施，转运物料采用封闭式皮带输送。厂区内主要运输道路已硬化并定期冲洗、保洁，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有车辆车轮喷淋冲洗池，运输车辆采取全封闭运输，安装有在线监控视频等。	符合
乐山市打赢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减少工业废水排放量。减少重点行业工业企业废水排放量。	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	符合
	加强河道岸线保护。加强市管十五条河流及主要支流河道岸线保护。严格查处违法占用或滥用河道、非法违规采砂及乱堆乱弃、损坏水工程和水域岸线的行为。加强沿江森林保护，打造十五条河流基干防护林带和林木相依风光带，建设长江中上游重点流域生态廊道。到 2020 年，全市河流绿化 2115km，绿化渠系长度 160km，营造环湖库绿化带 36km。	本项目严格按照用地红线进行建设，不涉及侵占河道，不涉及采砂及乱堆乱弃、损坏水工程和水域岸线的行为。	符合

综上所述，在严格落实本项目提出的包括在重污染天气期间除保障抢险工程、重大民生工程需要外，停止生产加工等环保措施基础上，本项目不与《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乐山市打赢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悖。

（四）与《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符合

性分析

根据《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国家鼓励采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和管理措施，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建立建筑垃圾回收利用体系。本项目利用冶金废料将其转化为建筑材料生产原料。主要产品为碎石、机砂、高碳铬铁。

表 1-3 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要求	符合性分析
1	固体废物建材利用设施应配备必要的废气处理、防止或降低噪声与粉尘处理等污染防治装置。	项目采取密闭车间，设置喷淋除尘措施；设置喷雾除尘、轮胎清洗池等措施防治扬尘。噪声采取设备减震、合理布局、定期维护等措施。
2	利用固体废物生产水泥过程及产品的污染控制应满足 GB 30485。HJ 662 与 GB 30760 的要求。	项目原料固体废物不含 GB30760 不应协同处置的废物。
3	利用固体废物生产砖瓦、轻骨料、集料、玻璃、陶瓷、陶粒、路基材料等建材过程的污染控制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产品中有害物质含量参照 GB30760 的要求执行。	项目产品不含砷、铜、锌锰等有害物质。
4	固体废物建材利用过程中的再生利用工艺单元的污染控制应分别满足本标准中相应再生利用工艺单元的要求。	项目的建设满足导则中破碎技术要求、分选技术要求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相关要求。

（五）与《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运营期使用的冶金炉渣废料进行加工破碎，产品为碎石、机砂、高碳铬铁，根据《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结合本项目建设情况，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4 与《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内容摘要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第十七条砂石、陶瓷、水泥生产和混凝土、砂浆搅拌等易产生扬尘的工业企业生产加工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一）采取集中收集处理和密闭、围挡、遮盖、清扫、洒水等措施，防止生产加工和内部物料的堆存、传输、装卸等环节产生扬尘污染； （二）场内运输道路进行铺装或者硬化处理，并及时清扫、洒水，保持道路整洁；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本项目拟将原料堆场采用三封一顶的方式封闭或遮盖防尘网。运营期采用湿法作业；厂区道路进行清扫，洒水降尘。	符合
2	第十八条贮存矿石、矿渣、砂石、水泥、煤炭、建筑垃圾、石灰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放场所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一）采用密闭方式贮存；不能密闭的，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或者采取其他有效覆盖措施； （二）装卸物料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防尘措施；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运营期拟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喷雾降尘装置；堆场遮盖防尘网。	符合
3	第十九条运输矿石、矿渣、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水泥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下列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一）出场前对车身及车轮进行清理，车辆经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行驶，并保持车容整洁； （二）上路行驶应当采取密闭、覆盖等措施，不得泄漏遗撒和违规倾倒； （三）须经公安机关核定运输时间、运输路线的，按照核定的时间和路线行驶；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措施。	本项目产品为碎石和机砂，不涉及水泥等产品运输。厂区进出口处设置一台雾炮机，运输车辆加盖篷布。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相符。

二、“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一）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十三五”环境影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环环评〔2016〕95号），明确要求在项目环评中建立“三线一单”约束机制，强化准入管理。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5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项目所在地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地址公园、世界自然遗产地、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禁止开发区，不在拟定的生态红线区域范围，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根据对工程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调查，建设单位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治理效果达到设计及环评提出的要求，不改变区域的环境功能，可满足功能区大气、地表水等环境质量达标。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管理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主要涉及用水、电。项目所在地水、电资源丰富（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行业），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根据《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本项目为商混生产项目，属建材产业链下游产品的加工，不属于当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行业内容。	符合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二）项目与《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符合性			

分析

乐山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根据通知，将全市行政区域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划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环境管控单元。

1.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全市划分优先保护单元 26 个，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应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先为原则，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守生态环境质量底线，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

2.重点管控单元。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全市划分重点管控单元 33 个，主要包括人口密集的城镇规划区和产业集聚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应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有针对性地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突出等问题，制定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对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提出污染物削减比例要求；对环境质量达标区域，提出允许排放量建议指标。

3.一般管控单元。除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共划分一般管控单元 6 个。执行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重点加强农业、生活等领域污染治理。

根据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图（见附图 4），本项目位于其中的一般保护单元，在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已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发展，因此，项目与乐山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庆公司”）主要进行铬铁合金冶炼、销售，该公司在金属冶炼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炉渣废料。由于市场及企业自身的发展需求，现将公司产生的炉渣废料交由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处理，并同意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在佳庆公司厂区内新建炉渣综合利用技改项目处理炉渣，经双方协商，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将全权负责“炉渣综合利用技改”项目，佳庆公司不参与本项目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授权委托协议见附件）。 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等。拟新建的“炉渣综合利用技改”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工业园区内，主要建设内容为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项目建成后年产 28 万吨碎石、机砂，1000 吨高碳铬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要求，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为“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其他”，故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一、项目组成 1、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炉渣综合利用 建设单位：峨边诚鑫玉华商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工业园区（东经 103.26793°，北纬 29.31861°） 建设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200 万元 建设内容：项目租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内 9000m² 的场地建设加工车间，车间内设置一条年产 28 万吨冶金炉渣加工生产线，安装颚式破碎机、细齿颚破碎机、对辊破碎机、三层振动筛分机、普通皮带运输机、磁选皮带运输机、滚筒
-------------	---

筛分机及喷雾设备。生产规模为年产碎石和机砂 28 万吨、高碳铬铁 1000 吨。

2、产品方案

本项目在车间内设置一条年产 28 万吨冶金炉渣加工生产线，主要产品为碎石、机砂及磁选出的高碳铬铁，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规格（cm）	备注
1	碎石、机砂	28 万吨/年	0.3、0.3-0.5、0.5-1、1-2、1-3	道路用砂石料，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规格
2	高碳铬铁	1000 吨/年	/	

根据《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利用固体废物生产路基材料等建材过程的污染控制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产品中有害物质含量参照 GB30760 的要求执行。

3、工程组成

（1）项目组成

本项目租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内 9000m²的场地建设加工车间，租用场地内有一条冶金炉渣水洗线，佳庆公司提供给本项目使用。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表

工程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占地面积 700m ³ , 1F, 钢架结构。车间内设置有颚式破碎机、细齿颚破碎机、对辊破碎机、三层振动筛分机、普通皮带运输机、磁选皮带运输机、滚筒筛分机及喷雾设备。车间硬化。	设备安装及调试、生产,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固废等	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新建
		部分生产设备利用租用场地内冶金炉渣水洗线, 主要设备为跳汰机、破碎机及皮带运输机。			依托
辅助工程	原料堆场	位于车间西南侧, 占地面积约 2500m ² 。		扬尘	新建
	产品堆场	位于车间南侧, 占地面积约 3000m ² 。		扬尘	新建
办公及生活设施	综合办公楼	本项目不新建综合办公楼。		生活垃圾 生活污水	/
公用工程	供水	生产用水取自佳庆公司蓄水池, 生活用水取自山泉水、地下水。		/	依托
	供电	来自园区市政电网。		/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 生活污水依托厂内既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 综合利用, 不直接外排。		生活污水	依托
		设置三级沉淀池, 有效容积 150m ³ , 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生产废水	新建
		设置轮胎冲洗池, 车辆轮胎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车辆轮胎冲洗废水	新建
	废气	原料堆场遮盖防尘网, 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		废气	新建
		破碎筛分等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 设置自动喷雾装置			新建
		道路硬化, 车辆冲洗、洒水降尘。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 敏感点设置双层隔音材料, 运输路线远离敏感点等措施。		噪声	新建
	固废	设置垃圾桶,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	新建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点, 磁选高碳铬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一般固废	新建
		设置危废暂存间, 检修废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综合利用于厂区设备润滑。		危废	新建

(2) 依托工程

本项目利用佳庆公司一条冶金炉渣水洗线进行建设，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与现有工程的依托关系如下表：

表 2-3 本项目与现有工程的依托关系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组成	依托工程	依托关系	本项目情况	可行性分析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租用场地上设置有一条冶金炉渣水洗线，安装有破碎机、跳汰机及皮带运输机。	依托	为满足生产要求，本项目部分生产设备依托佳庆公司水洗线	可行
公用工程	给水	蓄水池		生产用水取自佳庆公司蓄水池	可行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		采取雨污分流制	可行
环保	化粪池	厂内设置有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化粪池），容积为 50m ³	依托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75m ³ /d，佳庆公司化粪池剩余容积 20m ³ ，满足厂区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可行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料及动力消耗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和能源消耗表

类型	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原材料	冶金炉渣废料	28.1 万 t/a	一般工业固废 I 类，来源于峨边运兴和佳庆两家冶金公司，待炉渣冷却后在通过装载机装运到本项目厂区原料堆场。
能耗	机油	0.01t/a	外购
	柴油	12t/a	加油站加油，不在厂内储存
	水	942.5m ³ /a	市政给水
	电	8 万 kw·h	市政电网

冶金炉渣：本项目原料来源于峨边运兴和佳庆两家冶金公司，属于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核桃坪工业园区的高碳铬铁企业的工业冶金炉渣，根据乐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委托四川省环境检测中心站对冶金炉渣的《残渣样浸出毒性检测川环检字（2007）第 030 号》，四川省峨边彝族自治县铁合金厂矿热炉残渣样浸出毒性满足 GB5085.3-1996《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标准要求，经鉴别炉渣不是危险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5、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设备全部外购，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5 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备注
1	跳汰机	8.4kw	3	依托佳庆公司水洗线设备
2	破碎机	750*150	1	
3	皮带运输机	4kw	1	
4	颚式破碎机	600*900	1	本项目新购置设备
5	细齿颚破机	1000*250	4	
6	对辊破机	800*600	1	
7	三层振动筛	1860	2	
8	普通皮带运输机	/	7	
9	磁选皮带运输机	/	4	
10	单层振动筛	1225	1	
11	装载机	30 型	1	
12	装卸车	/	5	
13	隔膜跳汰机	/	3	
14	洗砂机	/	1	

二、项目水平衡及物料平衡

(一) 水平衡

项目用水：生产用水取自佳庆公司蓄水池，生活用水取自山泉水、地下水。

排水：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厂内既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生产废水及车辆轮胎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零外排。

1、生活用水

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15 人，全年生产运行 290 天，员工均为周边居民，厂区内不设置食堂及宿舍。项目生活用水量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修订稿》及企业实际生产情况，按照 50L/d·人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75m³/d (217.5m³/a)，生活废水排放系数取 0.9，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75m³/d (195.75m³/a)。

2、生产用水

磁选出废渣需要通过隔膜跳汰机分选出尾砂，隔膜跳汰机分选时需加水分选出尾砂及铁渣，尾砂通过洗砂机后等到产品。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洗砂用水量为 30m³/d，8700m³/a，产污系数以 0.9 计，生产废水产生量约 27m³/d，7830m³/a，该水质主要为悬浮物。

3、防尘用水

项目运营期防尘用水主要包括厂区道路防尘用水、装卸过程防尘及车间防尘用

水。类比同类项目，项目防尘用水量约为 1.5m³/d。

4、车辆轮胎冲洗用水

车辆进出场前应对轮胎进行冲洗，以防止车辆扬尘，轮胎冲洗水为 1m³，新水补充量为 0.22m³/d。项目运营期用水情况见下表：

表 2-6 项目运营期用水量估算表 单位：m³/d

序号	项目	用水标准	使用规模	用水量	新水补充量	污水排放量	备注
1	生产用水	/	30m ³ /d	30	3	/	沉淀后循环使用
2	防尘用水	1.5m ³ /d	/	1.5	1.5	/	进入产品
3	车辆轮胎冲洗用水	1m ³	/	1	0.22	/	循环使用
4	生活用水	50L/d·人	15 人	0.75	0.75	/	用作农肥
合计		/	/	33.25	5.47	/	/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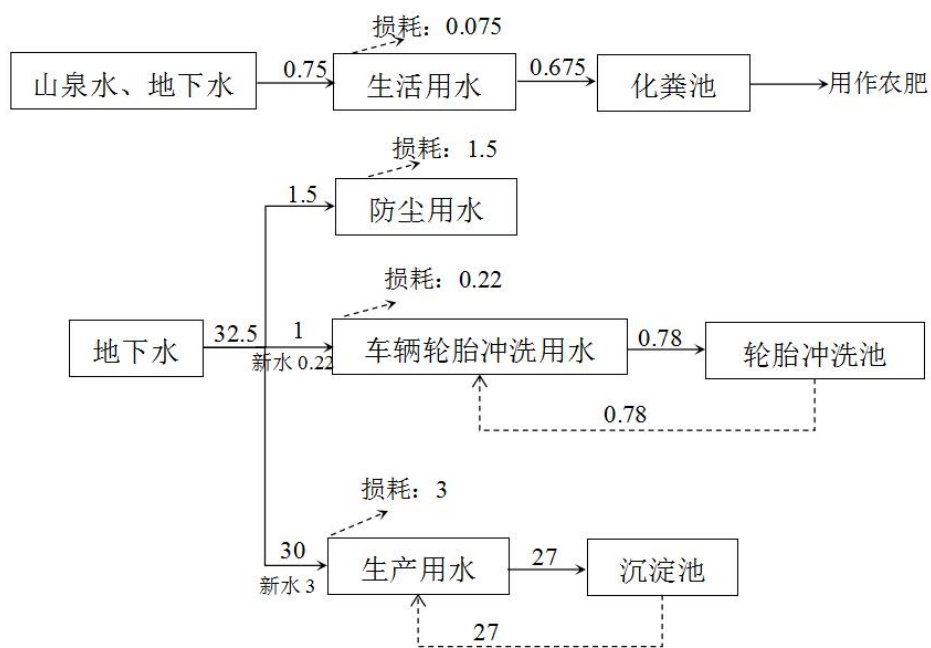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二) 物料平衡

项目运营期物料平衡情况见下表。

	表 2-7 项目物料平衡表			
	输入物料		输出物料	
	物料名称	带入量 t/a	物料名称	带入量 t/a
	冶金炉渣废料	281029.468	碎石机砂	280000
			高碳铬铁	1000
			粉尘	29.468
	合计	281029.468	合计	281029.468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为 15 人，工作制度为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290 天。			
	三、项目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车间布置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厂区范围内。平面布置根据厂区的地形、地貌、气象等特征，根据设计规模、车间组成，本着工艺流程顺畅，远近期结合，布置紧凑，联系方便，节省用地，充分利用地形，缩短运输距离，减少管线长度，节约投资等原则，满足防火、卫生、防爆等要求，使之有利于生产，方便管理，同时注意到全厂总平面布置的整体性，使之建筑达到统一协调。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不建设综合办公区，主要建筑物为加工车间。车间内布置一条年产 28 万吨冶金炉渣加工生产线，生产线由北向东南布置，依次为投料口、颚破、细齿颚破碾压、对辊破碎、振动筛选、磁选、滚筒筛分类出产品。车间东南侧为原料堆场，南侧为产品堆场，拟对堆场采取三封一顶的方式封闭，以减少扬尘的产生。针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工艺粉尘，拟在破碎、筛分区安装自动喷雾装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外排，产生的固废不乱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各功能区内建构筑物布置合理，工艺流程通畅，物流线路短捷，各种管线顺直。 评价认为，工程组成简单，平面布置可满足生产需要，满足日常生产工艺的情况下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平面布置合理。（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本项目租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内 9000m² 的场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生产车间建设（钢架结构）、设备安装等。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施工噪声、施工扬尘、固体废弃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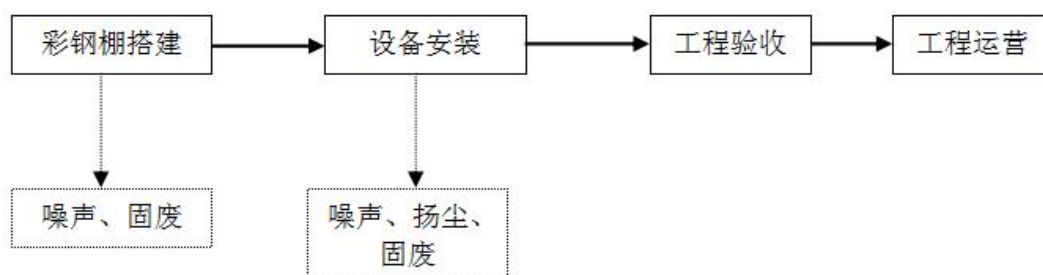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点图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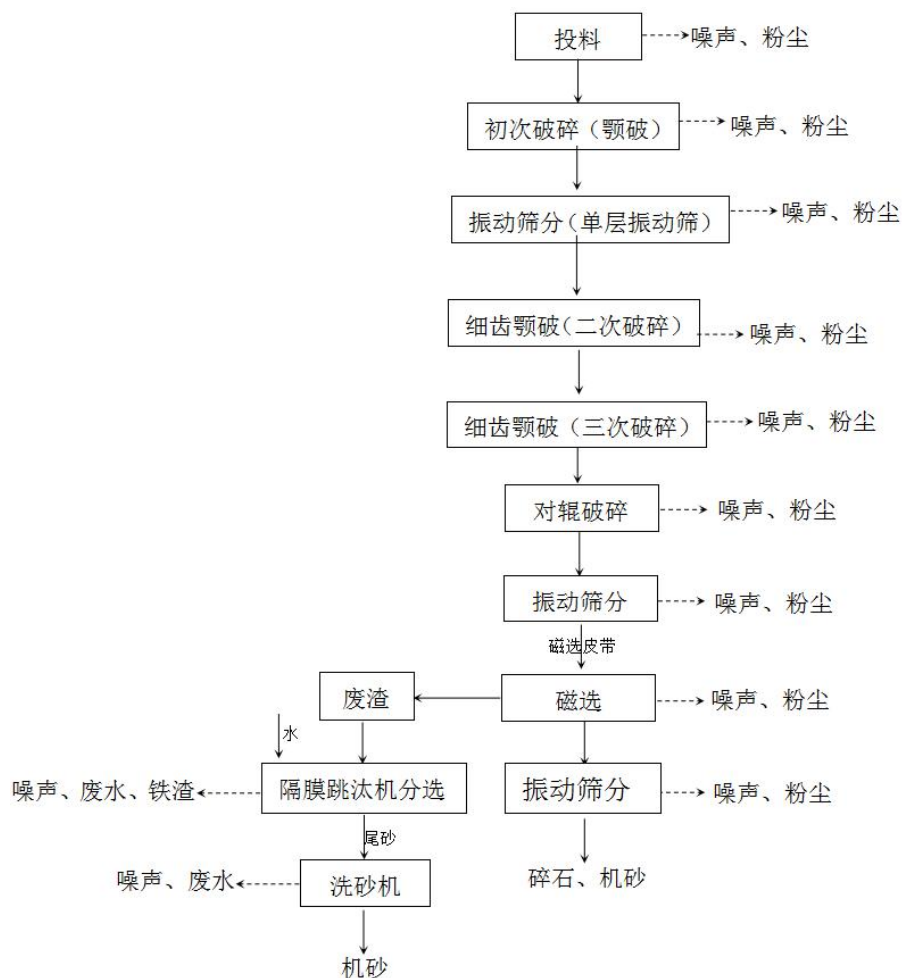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投料

本项目所用原料为冶金炉渣废料，原料来源于峨边运兴和佳庆两家冶金公司，运往本项目厂区的炉渣已在原公司进行冷却。废料通过铲车加入进料口进行加工。

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扬尘。

②初破

因废石规格不一，最大的直径可达 100mm，头破采取颚式破碎机进行头破，使废石破碎后粒径约在 50cm 以下，以便于后端进料及破碎。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扬尘。

③细齿颚破及对辊破碎

经颚破后的骨料通过皮带输送至细齿颚破机及对辊破机进行破碎，本次破碎出料规格约在 30mm，振动筛分出不同规格的产品进入下一个工序。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粉尘。

④磁选

筛分后物料经过磁选皮带机磁选出的产品及废渣，产品通过振动筛分机筛分成不同规格的产品。

项目租用场地内有一条冶金炉渣水洗线，佳庆公司提供给本项目使用，磁选后的废渣一部分经过租用的佳庆公司冶金炉渣水洗线，一部分通过隔膜跳汰机分选出尾砂，隔膜跳汰机分选时需加水分选出尾砂及高碳铬铁，尾砂通过洗砂机后等到产品，磁选出的高碳铬铁作为副产品外售。此过程会产生噪声、生产废水。

三、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废水：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废气：项目施工时产生的施工扬尘及施工机械废气。

噪声：施工设备噪声。

固体废弃物：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材料及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废气：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原材料及产品堆场扬尘、原料（成品）装卸投加扬尘（跌落扬尘）、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及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

废水：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机械噪声，包括破碎机、筛分机等各类设备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

	固废：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包括磁选废物、检修废油及员工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工业园区，租用四川佳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内场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根据调查，项目租用的场地内有一条炉渣冶金水洗线，主要设备有破碎机、跳汰机及皮带输送机，佳庆公司将该条冶金水洗线提供给我公司使用。项目租用范围内场地已硬化，场地最南侧靠近佳庆公司车间处堆放有少量炉渣，并进行了遮盖。项目所在地为平整场地，无环境遗留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采用资料复用法对本项目所在区域地块的环境质量现状进行分析。			
	一、环境空气质量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评价选用乐山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乐山市2019年环境质量公报进行区域达标评价。 根据乐山市2019年环境质量公报中“一、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可知，2019年乐山市11个县（区、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一氧化碳和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12.9$\mu\text{g}/\text{m}^3$、24.0$\mu\text{g}/\text{m}^3$、121.4$\mu\text{g}/\text{m}^3$、1.4mg/m^3和61.7$\mu\text{g}/\text{m}^3$，均优于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同比下降了24.5%、6.7%、10.4%、5.6%和16.4%；细颗粒物平均浓度为39.1$\mu\text{g}/\text{m}^3$，超过国家环境空气二级标准，同比下降了16.2%。 空气质量达标判定见下表：			
	表 3-1 2019 年乐山市空气质量数据统计表 单位：$\mu\text{g}/\text{m}^3$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SO ₂	年平均浓度值	12.9	60
	NO ₂		24.0	40
	PM ₁₀		61.7	70
	PM _{2.5}		39.1	35
	O ₃	日最大8小时均值的第90百分位	121.4	160
	CO	24小时均值的第95百分位	1400	4000
	由上表可知，乐山市PM₁₀、SO₂、NO₂、O₃、CO年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_{2.5}年平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城市为不达标区。			
	2、峨边彝族自治县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			
	《峨边彝族自治县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年-2025年）》规划目标与阶段性目标：近期目标：到2020年，全县PM_{2.5}年均浓度控制在45$\mu\text{g}/\text{m}^3$以内，大气环境优良天数率比例达到85%以上。远期目标：力争到2025年，PM₁₀控制在			

70 $\mu\text{g}/\text{m}^3$ 以内，PM_{2.5} 控制在 35 $\mu\text{g}/\text{m}^3$ 以内，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阶段性目标：以基准年为基础，达标期限内实施阶段式滚动目标，分两个阶段逐步改善空气质量，第一阶段，近期 2018-2020 年，第二阶段，中长期 2021-2025 年。

综合考虑峨边彝族自治县经济发展特点和大气污染状况，峨边彝族自治县空气质量达标战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通过调整能源结构、升级产业结构、优化空间布局、强化污染减排等手段，逐步推进大气污染源头控制；二是以矿山、建材、铁合金、化工、扬尘、机动车、餐饮、秸秆燃烧为重点污染源，推进多污染源综合控制；三是针对 SO₂、NO_x、PM、VOCs 等大气污染物，推进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同时把对 NH₃ 的排放控制纳入政策视野。在 2020 年、2022 年、2024 年对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实施情况开展跟踪评价，查找不足，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逐步实现城市空气质量达标。

综上，项目所在区域不达标指标 PM₁₀、PM_{2.5} 预期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乐山市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数据显示：2019 年，乐山市 47 个监测断面中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断面 39 个，达标率 83.0%，同比上升了 4.3%；Ⅱ类、Ⅲ类、Ⅳ类、Ⅴ类和劣Ⅴ类水质所占比例分别为 53.2%、29.8%、4.3%、6.4%、和 6.4%。地表水断面水质监测中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

乐山市 10 个国控、省控地表水断面中，监测断面总体达标率为 90%；青衣江、大渡河、马边河、龙溪河水质优，岷江乐山段水质良好，茫溪河水质受到中度污染。现场勘查期间，根据乐山市地表水 2021 年 5 月水质质量月报显示：大渡河断面水域为Ⅱ类水体，2 个断面水质良好，符合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Ⅲ类水域标准。2021 年 5 月河流水质评价结果如下。

乐山市地表水水质质量月报（2021年5月）

发布日期:2021-06-17 来源：乐山市生态环境局 【字号：大 中 小】

分享到：   

2021年5月，列入国家考核的6个断面和省考核的8个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断面达标率为100%，水质状况良好。

2021年5月地表水水质评价结果表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考核级别	实测类别	是否达标	主要污染指标
大渡河	李码头	国考	III	是	/
青衣江	姜公堰	国考	II	是	/
马边河	马边河口	国考	II	是	/
岷江	月波	国考	III	是	/
岷江	岷江青衣坝	国考	III	是	/
岷江	岷江沙咀	国考	III	是	/
茫溪河	茫溪大桥	省考	III	是	/
龙溪河	龙溪河口	省考	II	是	/
大渡河	大渡河安谷电站大坝	省考	II	是	/
大渡河	大渡河宜坪	省考	II	是	/
大渡河	大渡河芝麻凼	省考	II	是	/
峨眉河	峨眉河普河坝	省考	III	是	/
马边河	马边河芭儿滩吊桥	省考	III	是	/
沐溪河	沐溪河穿山坳	省考	III	是	/

图 3-1 2021 年 5 月地表水水质质量月报

本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项目最终受纳水体为大渡河支流黑龙溪河，根据公报，大渡河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域标准限值，地表水质量良好。

三、声环境质量

1、监测项目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委托四川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4月14日对本项目所在环境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3-2 声环境监测信息表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环境噪声	监测 2 天，每天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值
2#	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1m			
3#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1m			

2、监测分析方法和方法来源

环境保护目标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GT-ZSY-03、GT-ZSY-04		/				
	3、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测量值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1#项目北侧 厂界外 1m		2021.4.13 13:20~13:30			58.0		5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达标	
			2021.4.14 10:12~10:22			57.5		58				达标	
	2#项目东北 侧厂界外 1m		2021.4.13 13:07~13:17			56.8		57				达标	
			2021.4.14 10:01~10:11			56.3		56				达标	
	3#项目西南 侧厂界外 1m		2021.4.13 13:09~13:19			59.3		59				达标	
			2021.4.14 10:01~10:11			59.3		59				达标	
	4、结论												
	从表 3-5 现状评价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昼间声环境现状较好，监测点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夜间 55dB（A））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保护控制目标为：												
（1）环境空气：环境空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表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项目所在地地表水体为大渡河支流黑龙溪河，应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3）声环境：保护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声环境质量不受明显影响，声环境质量应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概况见下表：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因素	坐标（m）		主要保护目标	方位	与本项目距离	人数/规模	保护目标内容
	X	Y					
环境空气	3303451	-498444	新场乡散居住户	北侧	55m	约 11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声环境	/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地表水	/	/	大渡河	南侧	3.4km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	/	黑龙溪	西侧	13m	小河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执行《四川省施工场地排放标准》（DB51/2682-2020）中排放要求。

表3-6 四川省施工场地排放标准

监测项目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限值（ug/m³）	监测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TSP）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 15 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本项目运营期排放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限值（mg/m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佳庆公司厂内既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噪声排放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各施工阶段标准，标准如下：

表 3-8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类别	昼 间	夜 间
噪声限值	70	55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3-9。		
	表 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 间	夜间
	3 类	65	55
总量控制指标	4、固体废弃物		
	营运期一般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GB18597-2001）。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佳庆公司厂内既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不直接外排，本次评价建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类项目，项目投产前需完善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一、施工废气 1、施工期扬尘 项目建设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设备生产车间搭建、设备安装、物料的运输造成的道路扬尘，包括施工车辆行驶时产生的路面扬尘、清除固废引起的扬尘，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 根据《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为防止和减少施工期间废气和扬尘的污染，施工单位应加强统一、严格、规范管理制度和措施，纳入本单位环保管理程序。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①施工场地非雨天时适时洒水，包括正在施工的场地、材料加工场所和主要道路等。 ②材料运输禁止超载，装高不得超过车厢板，并采取盖篷布等防尘措施，严禁沿途撒落。 ③材料堆放和加工场所应设在当地主导风向的下风向，并采取密闭、围挡或覆盖等有效防尘措施，同时定期洒水。 ④建筑主体施工时用密目安全网围护，施工场地建施工围栏。 ⑤风速四级及以上易产生扬尘时，建议施工单位暂停土石方开挖，同时采取覆盖、湿润等措施降低扬尘污染。 ⑥及时清理施工场地废弃物，暂时不能清运的应采取覆盖措施，运输沙、石、水泥和土方等易产生扬尘的车辆必须封闭严密，严禁洒漏。 ⑦施工期间，应在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车辆驶离工地前，应在洗车平台清洗轮胎及车身，不得带泥上路。同时，洗车废水应设沉淀池进行处理，并回用，不得随意外排。 ⑧对施工场地的车辆进出路面进行硬化；对进出车辆的轮胎用水冲洗干净。 另，根据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要求，建筑施工工地全部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需清洗轮
--	--

胎。

2、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期主要机械废气为运输汽车排放的尾气，通过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管理，其排放情况随施工期的结束而减小并消失，本次评价不在此作重点论述。

二、废水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施工废水。

1、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施工生产废水和机械及车辆冲洗废水。在工程的整个施工期，预计每天产生施工废水 0.3m^3 ，其中废水中主要以 SS 污染为主，其值为 $400\sim 1000\text{mg/l}$ 。本次环评针对施工废水水量少，废水排放不连续，悬浮物浓度和 pH 值较高等特点，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生产，以充分利用水资源。

2、施工工人生活污水

根据类比分析，估算本项目施工高峰期有施工人员及工地管理人员 8 人左右，生活废水排放按 $0.05\text{m}^3/\text{人}\cdot\text{d}$ 计算，排污系数取 0.8，则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产生量约为 $0.72\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_{cr} 、 BOD_5 、SS、氨氮等。由于本项目施工人员主要为当地居民，不在施工场所内食宿，产生的生活废水利用厂内既有一预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农肥，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

三、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是来源于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噪声，如：挖掘机、运输车辆等；这些机械的噪声一般在 $80\sim 100\text{dB}$ 之间，由于每个阶段的施工机械不同，对周围环境的噪声影响和范围也不同，因此，本次评价要求：

①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夜间 22：00—早上 6：00）及午休时间。

②施工设备采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合理进行施工平面布置，道路在进行路面施工时，高噪固定声源采取远离居民住宅等敏感点布置，并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并在靠近居民房等特殊敏

	感点施工时安装临时隔声屏障，同时禁止在午休及夜间进行施工，以减小施工对其的影响。 ③施工前做好准备工作计划安排，包括人、物、材料等，并有专人指挥施工，争取在最短时间内完工，尽量缩短施工噪声对民众的影响时间段。 四、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生活垃圾 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约 8 人，项目按照生活垃圾产生系数 0.5kg/人 d 计算，则施工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kg/d。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建筑垃圾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彩钢棚搭建和设备安装调试，基础开挖量教少。建筑垃圾首先应考虑废料的回收利用，对钢材、木材、废包装材料等下角料可分类回收，交废品收购站处理；对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如含砖、砂的杂土等应集中堆放，应送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总体而言，本项目的施工期相对而言工期较短，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在采取相应的预防、治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运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材料及产品堆场扬尘、原料（成品）装卸投加扬尘（跌落扬尘）、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及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 1、堆场扬尘 项目原料堆场堆放的原料为冷却后的炉渣，本项目堆场占地面积约 5500m²，项目原料及成品在堆放过程中由于风蚀作用，将产生一定量的扬尘。风蚀扬尘主要是当料堆颗粒的直径小于 100mm 和颗粒之间的结力小于颗粒能在外界扰动下克服凝聚结力的束缚时容易产生扬尘。本项目原料、产品堆场风蚀扬尘参照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干堆扬尘计算公式：

	$Q=4.23 \times 10^{-4} \times V \times 4.9 \times S$ 式中：Q：表示粉尘产生量，kg/d； S：表示面积，m²； V：表示风速（采用封闭式厂房，风速取 0.5m/s）； 经计算，项目原料及产品堆场扬尘产生量约为 0.71kg/h（1.65t/a）。 治理措施：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将原料堆场及产品堆场采用防尘网遮盖，设置雾炮机进行洒水降尘，经处理后堆场扬尘排放量为 0.18kg/h（0.41t/a）。 2、物料装卸、投料扬尘（跌落扬尘） 原料（成品）在装卸、投加过程中易形成扬尘，装卸过程产生的扬尘与装卸高度、风速等有关。原料由皮带输送至各工序进行加工时由于落差，会产生少量粉尘。本项目原辅料年用量共计 28 万吨。 机械落差起尘公式参照交通部水运研究所和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 $Q=0.03U^{1.6} \cdot H^{1.23} \cdot e^{-0.28W} \cdot G$ 式中：Q—物料机械落差起尘量，kg； H—物料落差高度，m；（物料装卸高度取 1m，物料投加落差高度取 0.3m）； U—地面平均风速，m/s；（多年平均风速 2m/s，厂房内风速取 0.5m/s）； W—物料含水，%；洒水降尘后取 10%； G—物料量，t。 经计算物料装卸扬尘产生量约为 1.12kg/h（2.6t/a），物料投加扬尘产生量约为 1.21kg/h（2.8t/a），跌落扬尘产生量共计 5.4t/a。 治理措施：将原料、成品堆场设置防尘网遮盖。加强厂区管理，生产物料规范分区堆放，地面进行硬化。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雾炮机，以抑制扬尘的产生。经处理后跌落扬尘排放量约为 1.35t/a，0.58kg/h。 3、破碎、筛分粉尘 项目运营期在原料破碎、筛分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原料用量为 28 万吨/年。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粒料
--	---

的“逸散尘排放因子”，破碎的起尘量为 0.01kg/t，过筛的起尘量为 0.07kg/t。根据上述参数，则破碎起尘量为约 2.8t/a，筛分起尘量约为 19.6t/a，共计 22.4t/a。

治理措施：项目拟设置封闭厂房，将生产设备布置在厂房内，采用湿法作业，在车间顶棚设置自动喷淋设施，进行洒水喷雾以降低扬尘的产生。

根据环保部《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表 12 “采用连续洒水操作：TSP 控制效率为 74%、采用三边用孔隙率 50%的围挡遮围：TSP 控制效率为 90%”，本项目破碎筛分作业位于厂房内（厂房三围一顶）TSP 控制效率为 95%、雾炮机连续洒水操作：TSP 控制效率为 74%，则粉尘排放量约为 0.12kg/h，0.291t/a。项目应切实落实好密闭厂房建设，加强管理，确保洒水设施正常运行；按照乐山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重污染天气下不得生产。

4、汽车运输扬尘

根据环保部《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中 4.2 道路扬尘源排放的计算，道路扬尘排放量计算公式如下：

$$W_R = E_R \times L_R \times N_R \times (1 - \frac{n_r}{365}) \times 10^{-6}$$

式中：

W_{Ri} ——为道路扬尘源中颗粒物 PM_i 的总排放量，t/a。

E_{Ri} ——为道路扬尘源中 PM_i 平均排放系数，g/(km·辆)。

L_R ——为道路长度，km（厂区道路长约 120m）。

N_R ——为一定时期内车辆在该段道路上的平均车流量，辆/a（约 500 辆）。

n_r ——为不起尘天数，通过实测(统计降水造成的路面潮湿的天数)得到；在实测过程中存在困难的，可使用一年中降水量大于 0.25mm/d 的天数表示（约 80 天）。

对于铺装道路，道路扬尘源排放系数计算公式：

$$E_{Pi} = k_i \times (sL)^{0.91} \times (W)^{1.02} \times (1 - \eta)$$

式中：

E_{pi} ——为铺装道路的扬尘中 PM_i 排放系数，g/km（机动车行驶 1 千米产生的道路扬尘质量）。

k ——为产生的扬尘中 PM_{10} 的粒度乘数，推荐值 3.23。

sL ——为道路积尘负荷， g/m^2 。具体监测方法见《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 393-2007)中的附录 A（取值 8.0）。

w ——为平均车重，t。平均车重表示通过某等级道路所有车辆的平均重量（取值 50t）。

η ——为污染控制技术对扬尘的去除效率，%。（洒水降尘取值 66%）。

经计算，项目运营期汽车运输扬尘产生量约为 0.018t/a。

治理措施：本次评价要求厂区道路硬化道路，并定期进行清扫，保证地面清洁；对车辆行驶的路面每天洒水 4~5 次，厂区大门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进出场车辆必须对车身、轮胎以及底盘进行清洗；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合理安排运输路线，尽可能避免交通扰民，运输时已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尽量错开车流量高峰期，运输车辆减速慢行，严禁超载。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汽车运输扬尘排放量为 0.0045t/a，0.002kg/h。

项目运营期废气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 项目大气污染的产生、治理、排放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排放量情况		排放标准	监测要求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点位
堆场扬尘	颗粒物	1.65	原料堆场遮盖防尘网	0.18	0.4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GB16279-1996)	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厂界外 20m 上风向、厂界外 20m 下风向
跌落扬尘	颗粒物	5.4	堆场三封一顶，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雾炮机	0.58	1.35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22.4	设置封闭厂房，采用湿法作业，在车间顶棚设置自动喷淋设施	0.12	0.291				
汽车运输粉尘	颗粒物	0.018	道路硬化，车辆冲洗、洒水降尘	0.002kg/h	0.0045				
合计	颗粒物	29.468	/	0.88	2.0555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通过采取洒水降尘、堆场三封一顶或遮盖防尘网、车辆冲洗等措施后，能有效的降低颗粒物的产生。根据外环境关系，项目北侧约 55m 处分布有新场乡散居住户，项目与住户之间有建筑物隔开，项目运营期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二、运营期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不涉及生产用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运输车辆轮胎冲洗废水。 1、生产废水 磁选出废渣需要通过隔膜跳汰机分选出尾砂，隔膜跳汰机分选时需加水分选出尾砂及铁渣，尾砂通过洗砂机后等到产品。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洗砂用水量为 30m³/d，8700m³/a，产污系数以 0.9 计，生产废水产生量约 27m³/d，7830m³/a，该水质主要为悬浮物。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内三级沉淀池，有效容积应不小于 150m³，停留时间 2h，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于生产，生产废水禁止外排。建设单位必须做到废水零排放。 2、防尘用水 项目运营期防尘用水主要包括厂区道路防尘用水、装卸过程防尘及车间防尘用水。类比同类项目，项目防尘用水量约为 1.5m³/d，防尘用水损耗蒸发，无废水产生。 3、车辆轮胎冲洗废水 车辆进出场前应对轮胎进行冲洗，以防止车辆扬尘，轮胎冲洗水为 1m³，新水补充量为 0.22m³/d。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进出口处设置轮胎冲洗池，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4、生活污水 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15 人，全年生产运行 290 天，员工均为周边居民，厂
--	---

区内不设置食堂及宿舍。项目生活用水量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修订稿》及企业实际生产情况，按照 50L/d·人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75m³/d（217.5m³/a），生活废水排放系数取 0.9，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75m³/d（195.75m³/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NH₃-N 等。生活污水依托厂内既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

表 4-2 项目运营期废水源强及产排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d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排放量	排放方式	排放口情况	排放标准	监测要求
运输车辆	轮胎冲洗废水	COD、氨氮、BOD ₅ 、SS	0.78	轮胎清洗池	/	不外排	/	/	/
跳汰机分选、洗砂	生产废水		27	沉淀池	/		/	/	/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污水	COD、氨氮、BOD ₅ 、动植物油	0.18	依托厂区内既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0.18	不直接外排	/	/	/

根据同类型企业类比资料，本项目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	污染物	处理前		治理措施	处理后	
		浓度（mg/L）	排放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195.75m³/a）	COD	550	0.108	依托厂区内既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直接外排	500	0.098
	BOD ₅	350	0.068		300	0.059
	NH ₃ -N	45	0.009		40	0.008
	动植物油	200	0.039		100	0.020

生活污水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75m³/d（20.25m³/月），根据调查，佳庆公司厂内已设置有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化粪池），容积为 50m³，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75m³/d，化粪池剩余容积 20m³。因此，现有化粪池满足厂区生活污水处理需求，项目依托既有预处理池（化粪池）可行。

综上，本项目采取的废水处理措施切实可行，能够实现对外排废水的有效治理，不会对当地地表水造成较大影响。

三、运营期噪声的排放及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主要来自于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等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在 65~90dB(A)。

各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后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4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及措施一览表 单位 dB (A)

主要噪声设备	噪声源强 (dB)	运行台数 (台)	声学特点	治理措施	治理后声源强度
颚式破碎机	70~90	1	连续稳态	基座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Delta L \approx 10 \sim 20 \text{dB(A)}$	70
细齿颚破机	70~90	4	连续稳态		75
对辊破机	65~90	1	连续稳态		65
1860 三层振动筛	65~83	1	连续稳态		65
普通皮带运输机	65~78	7	连续稳态		65
磁选皮带运输机	65~78	4	连续稳态		65
滚筒筛分机	63~85	1	连续稳态		65
隔膜跳汰机	65~83	3	连续稳态		60
洗砂机	65~83	1	连续稳态		60
装载机	65~80	1	连续稳态		60
装卸车	75~80	5	连续稳态		70

为有效降低设备噪声，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须采取如减缓措施：

①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以及减震垫等措施；

②车间密闭，靠近敏感点一侧车间设置双层隔音材料；合理安排运输路线，运输路线远离敏感点，禁止鸣笛；

③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合理位置，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

④注意维护各种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加强主要产噪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⑤优化设备布局，利用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废气处理设施风机加装减振垫，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经措施治理后噪声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运营期固体废物的排放及治理措施

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包括生活垃圾及磁选高碳铬铁；危险废物主要为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油。

1、一般固废

（1）磁选高碳铬铁

项目原料经过破碎筛分后需进行磁选，该工序将产生高碳铬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类别同类企业，高碳铬铁产量约为1000t/a，高碳铬铁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产品堆场，作为副产品外售。

（2）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15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5kg/人·d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7.5kg/d，2.2t/a。厂内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危险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来源于设备检修养护等过程产生的检修废油，年产生量为0.01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49-08”，检修废油收集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用于厂区设备润滑。

危险废物管理及贮存要求：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设置一间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收集、暂存、交接以及转运，具体要求如下：

（1）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包装好的危险废物应设置相应的标签，标签信息应填写完整详实。盛装过危险废物的包装袋或包装容器破损后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

（2）危废暂存间应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地面应采取防渗措施，并设置围堰，防渗系 $\leq 10^{-10}$ cm/s，同时并在围堰内设置相同容积的应急桶1个，当收集桶发生事故时，及时将废液倒入应急桶内。特别注意：应急桶平时须空置。

(3) 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应符合标准、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4) 废物转运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应当对危险废物进行登记，登记内容应当包括危险废物的来源、种类、重量或者数量、交接时间、处置方法、最终去向以及经办人签名等项目。保存时间为 3 年。

(5)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转让、买卖危险废物。禁止在运送过程中丢弃危险废物；禁止在非贮存地点倾倒、堆放危险废物或者将危险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

综上所述，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5。

表 4-5 项目运营期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1	厂内员工	生活垃圾	一般 固废	2.2	垃圾桶	垃圾桶收集, 环卫清运
2	磁选	高碳铬铁		1000	产品堆场	作为副产品外售
3	厂区生产设备维修	检修废油	危险 固废 (HW08)	0.05	危废暂存间	厂区设备润滑

综上所述，项目从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运输及最终处置都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各类固体废物能得到妥善处置，去向明确，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五、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正常情况下，对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由于污染物迁移穿过包气带进入含水层造成，项目包气带防污性能为中级，说明浅层地下水不太容易受到污染。若废水或废液发生渗漏，若采取有效措施隔阻，污染物不会很快穿过包气带进入潜水，对潜水的污染较小。

为了尽量减轻对地下水的污染，项目需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因此将其车间分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其中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一般防渗区为

厂房。项目分区防渗措施见下表：

表 4-6 项目分区防渗措施一览表

防渗分区	具体区域	新建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水泥硬化地面上，涂高密度聚乙烯膜防渗，其防渗性能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10} \text{cm/s}$ 和厚度6m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
一般防渗区	除重点防渗区域外其他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通过工程分析，本项目地下水污染源主要为危废暂存间。上述设施在工程施工质量不佳和未作防渗处理条件下，均有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根据项目对地下水污染程度的可能性大小，分别将污染区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

本项目拟对厂房采取混凝土浇筑措施，可有效降低设备机油等滴漏对地下水的污染；针对危废暂存间本次评价提出如下防治措施：

- 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地基必须采取防渗措施，不得有裂缝；
- ②根据危险废物特性分别采取不同型号大小的桶装容器收集，尽可能减少危险废物直接与地面接触的机会；
- ③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应建在防风、防雨、防晒的室内车间；
- ④在危险废物暂存点设置防渗托盘，防止油桶滴漏造成地面油渍而污损地面。

综上所述，项目运营期做好防渗处理，加强重点防渗区管理，并加强维护和项目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因此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及保护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六、土壤污染措施

土壤保护措施与对策符合以下要求：加强生产过程中污染物跑、冒、滴、漏，同时应加强对防渗工程的检查，若发现防渗密封材料老化或损坏，应及时维修更换。对设备、危废暂存间及车间场地采取控制措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

项目运营期在全面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的情况下，可有效控制物料或污染物的垂直入渗对土壤的影响。

七、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危险有害物质，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的危害。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版）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规定，项目原辅材料主要为炉渣，均不属于易燃易爆化学物质，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 项目运营期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为除尘设施发生故障，粉尘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大气环境中，不能做到达标排放，将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项目危险废物因管理不当发生泄漏，将会对环境产生一定污染；生产过程中由外界因素或生产工艺过程异常引发的火灾事故。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工程要严格遵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总图布置和消防设计规范； （2）设备及仓库保证良好接地，杜绝静电火花的产生；相关建筑均必须安装避雷设备； （3）厂区在储存场所附近应配有足量的灭火器材；设置安全防火装置，包括内设消火栓，灭火器，防水栓由给水管网直接供水，厂区涂料储存位置设立防火、防触电安全警示、标志；定期检查及维护消防器材、相关管道、管件及泵类； （4）项目应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职工人身健康安全，在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应停止生产； （5）确保除尘设置正常运行，除尘设施失效，项目必须立即停止生产，各生产设施不得再进料； （6）派专人负责定期安全检查、清理、维护环保设施，确保其良好的 工作状态，严防除尘系统失效或效率降低事故发生； （7）危废暂存间地面防渗，如危废暂存间为简易钢架结构需设置围堰；检修废油入库后应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应及时处理；
--	---

	(8) 危废暂存间加强日常管理，建立台账；严格管理，操作正确，加强日常检查，正常情况下，可以避免发生溢出和泄漏事故，但不能排除非正常情况下泄漏事故的发生，如地震和其它一些潜在突然因素的发生。 (9) 制订发生事故时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的方案，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采取遏制泄漏物进入环境的紧急措施。 3、应急预案 为了预防突发性的自然灾害、操作失控等引发的火灾爆炸、泄露等重大事故的发生，确保企业财产和人民生命的安全，在突发性事故发生时，能迅速、准确地处理和控制在事故扩大，把事故损失及危害降到最小程度，企业制定了环保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一旦发生火灾爆炸、泄露事故时，应采取如下应急救援措施： ①建立应急组织机构、建立各部门之间应急联系工作机制，保证信息畅通；制定事故类型、等级和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对生产系统制定应急状态切断终止或自动报警连锁保护程序；岗位培训和演习，设置事故应急学习手册及报告、记录和评估；制定区域救援方案，厂外受影响人群的疏散、撤离方案，与当地政府、消防、环保和医疗救助等部门加强联系，以便风险事故发生时得到及时救援。 ②发现火灾或泄露事故者，应立即向发生事故的单位、生产处、消防救护队报警，说明事故发生地点及部位。迅速切断电源，停止明火作业。积极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尽量将火灾或泄露事故控制在最小程度及范围。 ③发生事故的单位应迅速查明火灾或泄露情况后报告生产处，并迅速启动应急控制程序，采取搬离事故现场及周边的可燃性物品等有效措施，控制事故的蔓延。停止事故现场及周围与应急救援无关的一切作业，疏散无关人员，并积极组织力量进行自救。待当地消防救站到达现场后，应积极配合开展救援工作。 ④生产部值班调度在接到报警后，应迅速查明事故情况，作好事故处理及
--	--

	抢险抢修。 ⑤当地消防站接到报警后，应立即赶到事故现场，查明情况，采取施救、疏散人员，协助发生事故的单位迅速切断事故源，命令事故区域停止一切明火作业等相应措施。 ⑥指挥部成员到达现场后，根据事故状况及危害程度、下达相应的应急救援命令。若火灾扩散危及到厂外人员安全时，应通报并迅速组织有关人员协助地方政府，疏散处于危险区的人员，指导其采取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 ⑦生产、安全、环保管理部门到达事故现场后，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处理方案，报告指挥部后实施。 ⑧保卫部门到达现场后，应迅速在事故现场周围设岗哨，划分警戒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 ⑨医院救护人员到达现场后，与消防救护队员配合，积极进行现场救治。 ⑩抢险抢修队伍到达事故现场后，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抢险指令迅速进行设备抢救，尽量减少事故危害程度及范围，以利于恢复生产，减少损失。当事故得到控制后，厂长应下令成立生产恢复领导小组和事故调查组。 （2）应急预案内容 建设单位应当加强对电器设施和污染处理设施的保养检修，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发生。为满足意外着火事故能及时抢险的需要，消防系统设计严格遵守国家和各部的有关规定(并参照国外有关规定)，采取严密措施确保安全。主要区域应采用固定灭火系统，室内外设有水消防栓、水泵、水源及相应管线，负责全厂的常规消防，各消防系统时刻处于戒备状态，一旦出现火灾事故可以自救，在自救的同时，应向当地消防队发出警报，以获得救助。项目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见下表。
--	---

表 4-7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内容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公司应急机构人员，地方政府应急组织人员
2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3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交通保障、管制
5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环境监测站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根据
6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7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	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8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专业队伍抢救结束后，做好事故现场善后处理，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现场调查、清理、清洗工作恢复生产状态，组织生产
9	应急培训计划	制定计划，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0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临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信息
4、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应按相关规定建设和完善消防设施，加强员工的思想教育工作和安全生产意识，加强医院管理，定期检查，消除安全隐患，以保证其正常工作。采取以上措施后，一般可认为各种事故发生的概率很小，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八、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工业园区，项目区生态环境以城市生态环境为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所在地道路沿线均已开发，人类活动频繁，项目建设范围内生物多样性程度较低，区域植被覆盖率较低，区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植被基本为人工栽种的植被。本项目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九、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了有效地控制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不良影响，企业应做好环境管理工作。企业由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建立环境管理制度；经常进行环境意识宣传教育，培养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保护周围生态环境。使其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企业环境保护责任人应充分发挥企业赋予的权力，认真履行相应职责，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影响的附近单位的反映，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一）环境管理职责 1、严格遵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规、条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等，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确定环境保护控制目标，制定环境保护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建立环境保护制度，并组织、监督实施。 2、安排组织员工的环保教育、培训和考核，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环境法制观念；推广并应用先进的环境保护管理经验和污染治理技术，提高环保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 3、组织与领导项目的环境监测和统计工作，掌握污染源动态，及时反馈生产操作系统，提出防治措施建议。搞好污染源总量控制。 4、监督、检查环保设施、设备的运行及维护，建立环保设施运行档案。 5、组织实施事故状态下防治污染产生及扩散的应急措施；调查处理项目内、外污染事故及纠纷。 6、加强与地方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联系，使项目的环保工作纳入地方环保管理工作体系，在业务上接受检查和监督。 （二）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方成立专人负责的环境保护小组，负责环境监测、各防护设施的运行和环境卫生的管理等。设立负责人 1 名，管理人员 1 名，主要任务为： 1、与有关部门保持联络，通报环境监测结果； 2、维护环保设施设备，使之正常运转； 3、制定废气事故排放的应急防范对策； 4、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管理与维护； 5、制定合理生态恢复方案和绿化维护措施； 6、负责对项目员工进行环保宣传教育；
--	---

7、负责该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

(三) 环境监测计划

1、监测机构职责

(1) 针对项目投产后的排污特征，制定监测计划和实施方案。

(2) 对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并及时监测非正常状况和事故状况下的污染物排放状况及环境质量，负责监测数据的统计、汇总，进行污染物排放的动态分析，建立完整的污染源档案，形成现代化监测网络管理体系。

(3) 配合地方环境监测站对项目内污染源和所在地环境质量的监测，如实向地方环境管理部门提供企业排污和环境质量报告。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应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8 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污染源	废气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	厂界	噪声	1 次/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十、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8 万元，环保投资占投资总额的 26.4%。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4-9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保投资内容	投资	备注
废气治理	堆场扬尘	堆场遮盖防尘网	2.8	新建
	跌落扬尘	堆场遮盖防尘网，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喷雾降尘装置	1.0	新建
	破碎筛分粉尘	设置封闭厂房，湿法作业，车间顶棚设置自动喷雾装置	14.5	新建
	汽车运输粉尘	道路硬化，车辆冲洗、洒水降尘	1.0	新建
废水治理	轮胎冲洗废水	设置轮胎清洗池，洗车废水循环使用	0.5	新建
	生产废水	设置三级沉淀池，有效容积 150m ³ ，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5.0	新建
	生活污水	依托厂内已有化粪池处理	/	依托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定期维护保养生产设备、敏感点一侧设置双层隔音材料	23.3	新建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0.2	新建
	磁选高碳铬铁	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	/
	检修废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厂区设备润滑	1.5	新建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		定期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	3.0	/
合计			52.8	/

十一、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根据 2017 年 11 月 20 日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单位作为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按照相关规定，自行组织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验收内容、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过程中弄虚作假，建设单位不具备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能力的，可以委托有能力的技术机构编制，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三个月。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如下表所示。

表 4-10 环保竣工验收一览表				
验收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气	堆场扬尘	堆场遮盖防尘网	按要求实施、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跌落扬尘	堆场遮盖防尘网,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雾炮机喷雾降尘装置		
	破碎筛分粉尘	设置封闭厂房,湿法作业,车间顶棚设置自动喷雾装置		
	汽车运输粉尘	道路硬化,车辆冲洗、洒水降尘		
废水	轮胎冲洗废水	设置轮胎清洗池	不外排	/
	生产废水	设置三级沉淀池,有效容积150m ³ ,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不外排	/
	生活污水	依托佳庆公司厂内既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	/	/
噪声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定期维护保养生产设备、敏感点一侧设置双层隔音材料	达标排放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环卫清运	/	/
	磁选高碳铬铁	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	/
	检修废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厂区设备润滑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堆场扬尘	颗粒物	堆场遮盖防尘网。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跌落扬尘	颗粒物	在卸料和装料区域设置雾炮机喷雾降尘装置。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设置封闭厂房，湿法作业，车间顶棚设置自动喷淋设施。	
	汽车运输粉尘	颗粒物	道路硬化，车辆冲洗设施、洒水降尘。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	依托佳庆公司厂内既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综合利用，不直接外排。	/
	生产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设置三级沉淀池，有效容积 150m ³ ，生产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轮胎冲洗废水		设置轮胎清洗池，轮胎冲洗废水循环使用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敏感点设置双层隔音材料，运输路线远离敏感点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磁选高碳铬铁集中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检修废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综合利用于厂区设备润滑。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除重点防渗区外其余区域进行一般防渗。一般防渗区采用抗渗等级不低于 1 级的抗渗混凝土，各单元防渗层的渗透系数应 $\leq 1 \times 10^{-7}$ cm/s。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设置安全防火装置，包括内设消火栓，灭火器，防水栓由给水管网直接供水，厂区涂料储存位置设立防火、防触电安全警示、标志；定期检查			

	及维护消防器材、相关管道、管件及泵类；危废暂存间地面防渗，如危废暂存间为简易彩钢棚需设置围堰；检修废油入库后应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等，应及时处理；制订发生事故时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的方案，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采取遏制泄漏物进入环境的紧急措施。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设置环境管理人员，设置标志牌；按照环评提出的要求每年开展废气、噪声的监测。

六、结论

一、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园区规划，拟建项目污染治理措施技术经济可行，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选址与周边用地功能相容性较好，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本项目在峨边彝族自治县新场乡庞沟村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严格人员操作管理，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等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工作。

2、建议企业加强产品及原材料的管理工作，并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通过清洁生产审计，核对企业各单元操作中原料、产品、能耗等因素，从而确定污染物的来源、数量和类型，进而制定污染削减目标，提出相应的技术措施。

3、要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在项目投产时同时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2.0555t/a		2.0555t/a	
废水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2t/a		2.2t/a	
	高碳铬铁				1000t/a		1000t/a	
危险废物	检修废油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 录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附件 1：项目投资备案表

附件 2：租赁协议

附件 3：土地使用证明

附件 4：授权协议及营业执照

附件 5：炉渣检测报告

附件 6：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平面布置图

附图 3：外环境关系图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

附图 5：生态红线图

附图 6：项目与园区规划位置图

附图 7：现场照片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